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5-075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沪工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二分之一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30

（三）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177 号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

（六）出席对象：

1、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3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沪工转债”数量为 296,530 张，占债权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 12.9712%。

2、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3、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说明书》《会议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296,53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100%；反对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弃权票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

上述议案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子为、陈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